浔阳区人民政府关于 2021 年度财政决算的报告——2022 年 10 月 18 日在区十一届人大常委会第 8 次会议上

浔阳区财政局局长 张业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区第十一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批准了《九江市浔阳区 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书面)》。现在,2021年财政决算草案已编制完成,受区人民政府委托,我向本次会议报告 2021年度财政决算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1年度财政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在区委、区政府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全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浔阳、谱写新时代浔阳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新篇章贡献了财政力量。2021年我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圆满完成了区十一届人大第二次会议确定的各项财政预算任务。

1. 财政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 2021 年市级批复的决算,按照现行的财政体制结算办

法计算,2021年我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为79,357万元,加上上年结余23,272万元,上级返还性收入和转移支付收入76,035万元,债券转贷收入8,412万元,调入资金13,462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48万元,收入总量为201,886万元。2021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5,400万元,加上上解支出27,925万元,债务还本支出3,914万元,支出总量为187,239万元。收支相抵后,年终滚存结余14,647万元,结余原因为老旧小区改造、地方教育附加返还原征收地资金、省级基础教育专项资金、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补助资金、政法转移支付资金、考棚地块地下人防工程建设项目资金、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资金等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结转下年度支出。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收入33,873万元,上年结余1,065万元, 上级补助收入11,872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8,000万元,基金总收入74,810万元。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69,405万元,上解上级支出45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2,162万元,调出资金347万元,年终基金滚存结余2,444万元。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11,841万元,上年滚存结余5,606万元(剔除市级统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上年结余13,745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上年结余24,003万元和失业保险基金上年结余737万),社会保险基金支出11,537万元,2021年末滚存结余5,910万元。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530万元,其中:国有资本

经营上级补助收入 309 万元(全部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资金),上年结余 221 万元。2021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530 万元,其中: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1 万元,年终结余 529 万元。

2.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区本级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数为 79,357 万元,在预算调整程序完成后,完成调整预算(以下简称预算)的 100.05%,其中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完成 21,987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3%;

企业所得税完成 11,795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4%;

个人所得税完成 3,342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6%;

其他税种完成 21,46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8%;

非税收入完成 20,765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其中:专项收入完成 5,821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3,120 万元,完成预算 100.00%;罚没收入完成 5,373 万元(其中法院 1,523 万元、检察院 64 万元、审计 1,093 万元),完成预算 100.06%;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6,451 万元,完成预算 100.02%。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55,400万元,分功能科目支出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498 万元, 完成预算 100.42%; 公共安全支出 9,049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2%; 教育支出 25,024 万元, 完成预算 99.68%; 科学技术支出 2,119 万元, 完成预算 94.18%;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527 万元, 完成预算 99.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961 万元, 完成预算 91.12%; 卫生健康支出 16,411 万元, 完成预算 99.88%; 节能环保支出 3,554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0%; 城乡社区支出 26,762 万元, 完成预算 103.06%; 农林水支出 2,93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45%; 交通运输支出6万元,完成预算100.00%;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773万元,完成预算97.48%;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9 万元, 完成预算 127.56%;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88万元,完成预算118.92%; 住房保障等支出 7.231 万元, 完成预算 185.41%: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495 万元, 完成预算 99.87%; 其他支出 3 万元, 完成预算 100.00%; 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3,767万元,完成预算100%。

3.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实现 33,873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收益金收入 3,26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6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29,95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263 万元,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227 万元。

2021年政府性基金支出共69,405万元,其中:国家电影事

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5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5,84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3,266 万元,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165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223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 万元,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71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支出 917 万元,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18 万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共1万元,其中:国有企业 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1万元。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上级补助收入309万元。

5.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现 11,841 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80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1,036 万元。

2021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现 11,537万元,其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598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0,939万元。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自 2021年起由市级统筹,决算在市本级反映。

6. 其他相关事项的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其他相关事项报告如下:政府债务情况。省政府核定我区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19.14

亿元。2021年末我区政府债务余额 15.74亿元,其中:一般债务 11.12亿元,专项债务 4.62亿元。2021年政府新增债券 3.25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0.45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2.8亿元。再融资债券 0.39亿元,化解政府债务 0.61亿元,其中:0.39亿元通过财政再融资债券偿还,剩余 0.22亿元通过区本级财政安排资金偿还。

预备费使用情况。年初预算中预备费安排 2,280 万元,已全部使用,按规定主要用于突发事件处置、公共安全、公共卫生及民生保障等方面支出。

预算稳定调节基金情况。2021年,我区当年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1,348万元,剩余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规模2,722万元。

预算周转金情况。2021年,我区未新增预算周转金,预算周转金规模保持15万元。

2021年全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良好,在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下,加力提效实施积极财政政策,全力服务全区经济社会发展大局,推动区委、区政府各项决策部署落地见效。在预算执行中,我们得到了区人大的大力支持、有效监督、精心指导,借此机会谨向区人大常委会的各位领导、各位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2021年预算执行成效

- 1. 深化改革创新, 突出财政体制的时效性
- 一是正式启动零基预算改革。根据省市统一安排,按照"统 筹平衡、打破基数,量力而行、有保有压,强化监督、讲求绩效"

的原则,自2022年起,预算编制方法由"基数+增长"转变为"以零为基点",全区预算单位全部进行重新测算、重新安排,有效提高了预算资金配置效率,打破了预算支出固化格局。

二是积极推行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上线。制定了《浔阳区预算管理一体化实施方案》,组织全区开展了预算一体化系统培训工作,建立了以项目库为源头的预算管理机制,实现了预算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和全链条追踪。

三是加快构建全面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扩大部门整体预算 绩效管理范围,将全区各部门各单位预算收支纳入绩效管理, 2021年全区纳入管理并进行目标申报的项目有 249 个,金额共 计 57,710 万元。正式运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全区单位项 目的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监控填报、项目绩效评价等均在绩效系 统中开展。

四是深入推进投资评审领域"放管服"改革。提升服务能力,结合"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组织召开了投资评审工作座谈会,出台《浔阳区政府投资项目财政评审管理暂行办法》,规范了财政投资评审行为。创新评审模式,试用全省政府投资预决算评审系统,实现项目建设单位"一次不跑"。提高工作效率,通过上调送审项目的造价金额、新增备案制评审方式等多种举措加快项目推进速度。保障项目建设,2021年完成110个项目的财政评审,送审金额44,034万元,审定金额37,467万元,核减金额6,567万元,核减率为14.91%。

2. 突出底线思维,保证财政运行的稳定性

- 一是抓好财政收入,激活协同共治合力。加强与税务、街道、园区等相关部门的联动配合,加大对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税种的监管力度,确保税收征缴及时入库、颗粒归仓。2021年全区财政收入完成22.85亿元,同口径下降4.7%;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7.94亿元,同口径下降18.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上划省级收入比例提高。
- 二是注重财政统筹,挖掘财政增收潜力。树立"大财源""大统筹"理念,在确保财政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合理高效的前提下,进一步盘活沉淀资金,把"零钱"化整,把"睡钱"变活。2021年年初对2020年结转结余资金进行盘活,收回存量资金1.93亿元。
- 三是加强支出管理,增强预算约束能力。牢固树立过紧日子的思想,严格落实中央、省、市提出压减一般性支出 10%的要求,以收定支,量入为出。进一步规范预算追加申报审批程序,从严控制一般性预算支出追加,做到"有预算不超支、无预算不开支"。出台《浔阳区区级一次性经费管理办法》,预算支出追加按照"各部门、各单位申请,区政府批办,财政提出审核意见,区政府主要领导审批"的流程予以办理。

3. 关注短板弱项, 体现公共财政的均衡性

一是急群众之急。发挥财政兜底保障作用,支持推进各项目 民生建设,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健全,民生福祉持续改善。实 施健康浔阳,安排1,800万元用于常态化疫情防控及疫苗免费接 种,保障全区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开展。坚持维护社会稳定,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全年安排公安及消防保障经费3,165万元。加大民生资金倾斜力度,在教育、科技、文化、社会保障、卫生健康、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等方面投入10.96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0.52%。

二是排群众之难。聚焦群众在就业、创业等领域的难事,足额安排创业服务资金,主要包括支持企业应对新冠肺炎专项倒贷资金1,000万、"财园信贷通"、"惠农信贷通"专项资金115万元、创业贷款担保基金100万元、个人创业贴息基金67.7万元等,抓好各项扶持奖补政策配套,为辖区企业、人才争取更多支持,激发各类人才创业热情。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效应,预算安排新经济产业引导基金3,000万元、经济工作表彰奖励655万元、科技创新奖励工作经费10万元、楼宇经济发展专项经费10万元等引导企业加大科研经费投入力度,强化科技创新支撑能力,释放人才"洼地效应"。

三是应群众之盼。围绕满足群众对美好生活的期盼,积极推进老旧小区改造,2021年我区抢抓机遇,自我加压,纳入国家计划改造任务的老旧小区项目共计15个,惠及8,026户,改造面积约62.64万平方米,改造计划数居全市第一,全年拨付改造资金4,830.1万元。有序完成棚改任务,拓宽融资渠道,大力筹措改造资金,合理调度支付,全力做好资金保障。2017-2021年全区支付40个棚改项目资金,支付金额793,209万元,其中2021

年支付 97,918 万元。

- 4. 注重提质增效, 提升财政政策的精准性
- 一是惠企纾困有力有序,减税降费政策落实到位。科学把握外部环境更趋严峻复杂、经济下行压力持续加大的经济大势,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重点减轻中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和困难行业的税费负担,以财政收入的减法,换取企业效益的加法和市场活力的乘法。2021年新增减税降费规模8,000万元。
- 二是撬动融资规模空前,财政资金精准滴灌到位。聚焦中小企业抵押融资"痛点",着力化解金融机构不愿贷和不敢贷的"难点",发挥财政资金"四两拨千斤"作用,用好用足"财园信贷通"政策。出台《浔阳区财园信贷通工作管理办法(试行)》,全年共58家企业通过融资信贷审批,融资审批金额26,925万元,有效缓解了市场主体融资难题。
- 三是营商环境持续优化,政府采购服务规范到位。竭力降低政府采购交易成本,为企业"减负"。取消投标保证金和政府采购工程项目履约保证金,让中标企业"轻装上阵";在全区范围内开展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违规收费清理工作。加快实施"互联网+政府采购",为企业"供氧"。全面接入江西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采购平台,正式开通政府采购电子卖场,实现了政府采购全流程"电子化"和"零跑腿",确保采购过程公开透明,阳光操作。积极推广"政采贷"信用融资服务,为企业"输血"。加强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政策的推广力度,完成了浔阳区首笔

"政采贷"业务。

- 5. 强化监督管理, 提高风险防控的有效性
- 一是建立检查闭环,监督体系覆盖全。制定财政监督工作计划,开展财政预算追加资金专项检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严肃财经纪律专项整治、"小金库"专项清查、地方预决算公开情况专项检查、会计评估监督检查等工作。
- 二是提高使用效益,资金管理做到细。加强民生资金监管。通过民生资金监管平台定期公开粮食补贴、社保补贴、残疾人补贴、高龄补贴、城乡低保等涉及民生的资金安排情况。全年共发布数据 382,262 条,涉及金额 38,073 万元。加强项目资金监管。建立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边街小巷改造和中央发改、财政资金、各类债券资金台账,进一步规范资金管理和流程,保证各类专项资金专款专用。加强直达资金监管。强化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的全过程、全链条、全方位监管,确保资金使用"一竿子插到底",直达使用单位、直接惠企利民,防止挤占挪用、沉淀闲置等。全年接收直达及参照直达管理资金 14,047 万元,分配率 100%。
- 三是规范债务管理,工作要求突出严。扎紧"篱笆",坚决遏制政府新增隐性债务。建立政府融资平台公司债务风险定期核查机制,防范违法违规举债融资,并于每月向债务监测平台和政府债务系统上报全区预算单位债务情况。拓宽"渠道",稳妥化解存量政府隐性债务。通过年度预算安排、盘活存量资金等多渠

道筹措偿债资金,逐步消化存量隐性债务。开好"前门",保障政府合理融资需求。充分发挥债券稳投资、稳经济的作用,全年新增债券32,500万元,包括一般债券4,500万元和专项债券28,000万元。

2021 年全区预算执行总体平稳,但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仍然面临的困难和问题:一方面受省财政体制改革、市级下划取消、新冠疫情反复、新增减税降费、房地产市场调控等因素叠加影响,税收总量明显下滑,非税收入减收严重,土地收入锐减,增收难度进一步加大。另一方面,"三保一防"支出压力巨大,勉强维持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防范系统性风险最低支出需求,重大项目等支出面临较大困难。同时绩效评价主体责任还没有得到完全落实,评价结果运用还需要强化,国有资产还需进一步盘活,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理念、方式仍需进一步转变。对于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对待,在今后工作中认真研究加以解决和克服。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做好财政预决算工作对保障经济社会健康发展具有十分重要意义。我们将在区委的正确领导下,在区人大的指导和监督下,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积极推动全区经济社会更好更快发展,积极解决面临的各种困难,确保圆满完成2022年预算任务,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